

证券代码：838737

证券简称：月新科技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北京月新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月新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10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认真阅读了董事会提供的相关资料，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本着独立性、客观性、公正性的原则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《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》

经审阅《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》，我们认为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的编制能够客观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实际经营情况，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公司董事会对该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程序合法有效。

因此，我们对本项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北京月新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董小英、吕利

2022年10月31日